

证券代码：000415

证券简称：渤海租赁

公告编号：2015-161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复牌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 2015 年 11 月 9 日（星期一）开市起复牌。

2015 年 10 月 29 日，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详见本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3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根据相关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需对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披露文件进行事后审核。为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渤海租赁；证券代码：000415）自 2015 年 11 月 2 日开市起停牌，停牌时间原则上不超过 10 个交易日。

2015 年 11 月 5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管理部发出的《关于对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的重组问询函》【2015】第 20 号（以下简称“重组问询函”）。根据重组问询函的要求，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准备答复工作，并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了补充和修订，具体修订内容请见同日披露的《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修订说明的公告》等相关文件。

根据相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将于 2015 年 11 月 9 日开市起复牌。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5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存“审批风险”等风险，具体请见《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草案）》“第十节 风险因素”的相关内容，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渤海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年11月9日